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 2026 ）年度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	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职责	负责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、公共卫生管理、基本医疗保障、民族医药传承、医疗纠纷调解等卫生健康领域行政管理工作，统筹推进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。								
年度履职目标	统筹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、公共卫生管理、基本医疗保障、民族医药传承、医疗纠纷调解等工作，提升全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与居民健康保障水平，完成各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指标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次数	≥	200	次	考核年度开展疫苗接种、健康科普、疾病筛查等公共卫生服务的次数	达到200次得5分，每少10次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	医疗纠纷调解案件数	≥	19	件	考核年度受理并调解的医疗纠纷案件数量	达到19件得5分，每少1件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质量指标	诊疗服务合格率	≥	98	%	考核县域医疗机构诊疗服务质量达标比例	达98%得3分，每低1%扣0.3分，扣完为止	
			医疗纠纷二次发生率	≤	3	%	考核经调解的医疗纠纷再次发生的比例	医疗纠纷二次发生率≤3%得3分，每超1%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	疫苗接种规范率	≥	98	%	考核全县疫苗接种按规范操作的比例	规范率达98%得4分，每下降1%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时效指标	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响应时间	≤	2	小时	考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响应平均时长	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响应时间≤2小时得5分，每超0.5小时扣1分，扣完为止	
	项目实施完成及时率		≥	95	%	考核年度卫生健康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比例	及时率达95%得5分，每下降5%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医疗产业带动增收额	≥	200	万元	考核卫生健康事业带动县域医疗相关产业的增收金额	达200万元得5分，每少20万元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	社会效益指标	居民健康知晓率	≥	85	%	考核县域居民健康知识知晓比例	居民健康知晓率达85%得5分，每低5%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		传染病发病率		≤	5	%	考核县域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	传染病发病率≤5%得5分，每超0.5%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生态效益指标	医疗废物处理合规率	=	100	%	考核县域医疗机构医疗废物按规范处理的比例	合规率100%得5分，每下降1%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	医药种植绿化率	≥	20	%	考核县域民族民间医药种植区域的绿化覆盖比例	医药种植绿化率达20%得5分，每下降5%扣1分，扣完为止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健康管理体系完善度	定性	良好		考核县域健康管理长效机制的建设完善程度	评为良好得5分，一般扣3分，差不得分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居民就医满意度	≥	90	%	考核县域居民对就医服务的满意比例	满意度达90%及以上，得5分；满意度90%以下，得分为实际满意度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医疗机构满意度	≥	92	%	考核县内医疗机构对卫健局管理服务工作的满意比例	满意度达92%及以上，得5分；满意度92%以下，得分为实际满意度		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单位整体支出	≤	12043.06	万元	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控制情况。	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得20分，每超出10%，扣2分，扣完为止		
业务过程审核：	绩效股审核：								

填表人：张超波 联系电话：13874524756

填表日期：2025.12.11 单位负责人：张超波

指标名称：一级指标，主要分为成本指标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；二级指标，主要分为经济成本指标、社会成本指标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（属于成本指标）和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（属于产出指标）以及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（属于效益指标）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（属于满意度指标）；三级指标是对指标含义的简要描述，要求简洁明确、通俗易懂。如“房屋修缮面积”、“设备更新改造数量”、“验收合格率”等。

指标值类型：指标类型为定量（“≥”、“>”、“=”、“≤”、“<”上述五个符号之一）或定性。

指标值：指标类型为定量时，只能填写数字。指标类型为定性时，不受限制。

度量单位：为数字后字符串，如“个”、“所”、“只”、“%”等。指标类型为定量时可填，指标类型为定性设置为空不可填

指标解释：是三级指标名称的概念性定义，反映该指标衡量的具体内容、计算方法和数据口径等

评（扣）分标准：填写指标完成情况评（扣）分标准，参考以下几种赋分情况。

1. 直接赋分。主要适用于进行“是”或“否”判断的单一评判指标。符合要求的得满分，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。

2.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，同时设置及格门槛。主要适用于量化的统计类等定量指标。具体可根据指标目标值的精细程度、数据变化区间进行设定。

定量指标按比例赋分，并设置及格门槛。如：完成率小于60%为不及格，不得分；大于等于60%的，按超过的比重赋分，计算公式为：得分=（实际完成率-60%）/（1-60%）×指标分值。

3. 按评判等级赋分。主要适用于情况说明类的定性指标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、部分实现目标、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档次，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4. 满意度赋分。适用于对服务对象、受益群体的满意度程度询问调查，一般按照区间进行赋分。如：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，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，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，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